

花蓮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109 年 7 月份道安聯繫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貳、地點:花蓮縣政府簡報室

參、主持人:副縣長蔡運煌

記錄:陳玫如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單(略)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紀錄:

一、主席裁(指)示事項分辦執行情形報告:

編號:10901-1

案由:108 年工程列管案件執行情形案。

主辦單位:本會報

辦理情形:本縣 108 年各單位工程會勘案件共計 376 件，其中 355 件已改善完成，達成率為 94.41%，尚有 21 件未完成，各單位未完成件數及辦理情形詳如本縣 108、109 年道路設施列管改善工程執行情形管制表，本會報將持續列管至改善完成為止。

管考建議:持續列管

主席裁示:請各道路主管單位本於權責儘速執行。

編號:10906-1

案由:請學校善用不同社群媒體(如班級群組)，不定時提醒學生遵守交通安全教育四大守則及交通安全三不三要政策案。

主辦單位:縣政府教育處

辦理情形:於 109 年 7 月 14 日以府教終字第 1090134026 號函文本縣各級中小學，請各校加強宣導。

管考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本縣 108、109 年道路設施列管改善工程執行情形報告:

(一)108 年

1. 縣政府建設處交通科:共 117 件，未完成 17 件，109 年可完成 12 件，5 件納入 110 年工程施作，達成率 85.47%。

2. 吉安鄉公所：共 40 件，未完成 1 件，可於 109 年完成，達成率 97.5%。
3. 壽豐鄉公所：共 9 件，未完成 1 件，可於 109 年完成，達成率 88.8%。
4. 鳳林鎮公所：共 4 件，未完成 1 件，可於 109 年完成，達成率 75%。
5. 玉里鎮公所：共 13 件，未完成 1 件，可於 109 年完成，達成率 92.3%。

(二)109 年 1 至 6 月列管案件共 221 件，144 件已完成，完成率為 65.16%，請未完成單位儘速規劃辦理。

花蓮縣道安會報 109 年 1-6 月列管案件執行情形管制表

序號	單位	總件數	完成(件)	持續列管件數	達成率%
1	建設處 交通科	63	20	43	31.75%
2	建設處 土木科	5	4	1	80.00%
3	縣政府 社會處	1	0	1	0.00%
4	花蓮工 務段	30	25	5	83.33%
5	太魯閣 工務段	3	3	0	100.00%
6	南澳工 務段	9	8	1	88.89%
7	玉里工 務段	5	5	0	100.00%
8	和平工 務段	1	1	0	100.00%
9	金岳工 務段	2	2	0	100.00%

10	花蓮市	27	19	8	70.37%
11	吉安鄉	58	51	7	87.93%
12	新城鄉	4	3	1	75.00%
13	秀林鄉	1	1	0	100.00%
14	壽豐鄉	3	0	3	0.00%
15	鳳林鎮	2	1	1	50.00%
16	光復鄉	2	1	1	50.00%
17	瑞穗鄉	2	0	2	0.00%
18	玉里鎮	1	0	1	0.00%
19	萬榮鄉	2	0	2	0.00%
	合計	221	144	77	65.16%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三、交通事故統計分析報告(如會議資料)：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 (一)今(109)年6月全般交通事故皆增加許多，希望各單位協助強化宣導作為，期望透過大家共同努力，以有效降低交通事故。
- (二)本縣109年1至5月30日內死亡人數25人，較去(108)年同期增加7人，且增加比率偏高，請各單位針對速度管理部分加強防制，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後的嚴重程度。
- (三)交通部於109年6月22日道安工作座談會中，請運研所針對路口肇事診斷與分析，找出路口發生事故的主要原因，並針對路口常見肇事型態，提出有效改善方案，提供各單位卓參；另請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針對轄區易肇事路段增加警示措施，以有效降低交通事故，共同朝交通部所推動「零死亡願景」努力。

執行秘書：交通事故防制工作應從多面向著手，除靠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外，並需加強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執法才是最後的手段。109年6月份交通事故件數爆增，除請各單位加強宣導勿疲勞駕駛外，本局將持續要求所屬，針對重大違規行為，如闖紅燈、超速及跨越雙黃線超車等，落實執法作為，以有效防制交通事故。

主席裁示：109年6月份各類交通事故皆增加許多，請各單位依據交通警察隊及執行秘書建議事項，共同努力。

四、各小組(工程、監理、教育、宣導)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五、慈濟大學交通安全教育報告：

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

為優化305公車行車路線及運輸效能，本中心將邀集太魯閣客運及慈科大等單位召開「市區客運運量提升與改善策略」研討會議，屆時再邀請貴校參加，大家集思廣益共同研商，鼓勵學生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減少私人運具之使用。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南澳工務段

主旨：本段轄管臺9丁線(舊蘇花公路)路段，因車輛嚴重違規駕駛致事故頻傳，影響用路人行車安全甚鉅案。

說明：蘇花改B、C段於109年1月6日開放小、大客車通行以來，臺9丁沿線(舊蘇花公路)車輛驟減，大貨車行駛臺9丁線時常有違規跨越雙黃線(超車)、超速及車斗砂石掉落路面等違規行為發生，致造成車禍事故頻繁，影響用路人行車安全甚鉅。

擬辦：為提高用路人行車安全，減少事故發生，惠請花蓮縣警察局協助加強該路段巡邏稽查勤務提高見警率，藉以嚇阻駕駛人勿危險駕駛，並加強宣導及協請貨運業者改善，俾利保護用路人生

命財產安全。

警察局交通警察隊：因該路段多為山區彎曲路段，無法排定現場攔查稽查點，建請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南澳工務段於上述路段裝設監視系統，並將違規影像交予本局逕行舉發，以科技執法方式取代現場攔查，以保障執勤員警安全及其用路人行車安全。

執行秘書：請各單位協助宣導，行經該路段勿超速行駛。

主席裁示：請警察局交通警察隊會同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南澳工務段，共同研商具體可行方案，並請本府建設處交通科協助宣導，以保障多數用路人安全。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縣政府建設處

主旨：「花擴 815 太平洋左岸宜居城市-美崙綠網營造計畫架空線下地管路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 (一)此案已於 109 年 7 月 14 日於本會報辦理初審通過。
- (二)本案工程開工時請通知各相關單位、電臺公告民眾周知，並利用各媒體加強宣導。
- (三)因採道路全封閉方式辦理，請儘可能縮短工期，並於開工前與工業區附近廠商、居民及當地里長確實溝通協調。
- (四)施工區段安全圍籬或紐澤西護欄應布設警示燈及加強夜間照明設施，兩邊圍籬上方應架設線燈且隨時保持明亮，並定時派人巡邏確保工區照明，以提醒用路人注意安全。
- (五)請於工程地點附近沿線增設道路施工告示牌，提前於兩、三個路口前告知用路人道路封閉需改道行駛事宜，並於開工後定期巡視各告示牌是否完整，如有損壞遺失之情形應立即修復；另有必要則視情形於各路段、路口增設，以降低用路人之不便。

(六)施工期間道路兩端應指派專人管制並引導車輛改道以維安全。

(七)請工程主辦單位善盡督導之責。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並請依秘書小組說明，儘可能縮短工期，以減少對交通之衝擊及影響。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花蓮工務段

主旨：「臺9線 181k+300~183k+900 太魯閣大橋(含引道)排水改善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一)此案已於109年7月14日於本會報辦理初審通過。

(二)本案工程請於暑假後施工，開工時請通知各相關單位、電臺公告民眾周知，並利用各媒體加強宣導。

(三)施作橋面伸縮縫：

1. 施工時應確實設置施工告示牌及相關警示設施(工區前方設置LED導標及輔2等標誌)，工區漸變段拉長並於工區兩端指派人工旗手疏導來車，加強工區夜間警示設施(拉設線燈)，夜間機具撤離道路範圍，保持工區前後路段路面清潔。
2. 儘可能縮短工期，採南北各封閉一車道半半施工方式辦理，南下方向請於新城鄉崇德村彎道前設置工程告示及速限牌面，提前告知用路人注意通行。

(四)施作瀝青刨除、鋪設作業：

1. 應評估每日施工進度，儘可能採即刨即鋪方式辦理(夜間刨除，白天鋪設)，若當日無法完成鋪設，應加強未鋪設路面夜間警示措施及與原來路面銜接處之平整度，機具撤離道路範圍。
2. 為避免造成車輛交織衝突，不論封閉南下或北上車道施工時，皆將南下車輛導引行駛舊臺9線(施作北上車道時，南下車道調撥供北上車輛行駛)。

(五)3日以上連續假期停止施工；另遇特種勤務及大型活動經警方通

知時段，應確實配合停止施工。

(六)請工程主辦單位善盡督導之責。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並請依秘書小組說明辦理。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縣政府農業處

主旨：109年度花蓮縣富里鄉六十石山及玉里鎮赤柯山金針花季交通管制案。

本會報秘書小組：

(一)此案已於109年7月20日於本會報辦理初審通過。

(二)六十石山往東里下山路段請富里鄉公所於花季前將路面雜草、樹枝及落石清除乾淨，大幅度的轉彎處加強各項反光警示設施，標線斑駁部分補繪，以維護用路人行車安全。

(三)請縣政府農業處於花季開始前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地會勘，檢視各項交通設施是否完備。

(四)請縣政府農業處協助協調富里鄉幸福廣場供接駁車停車及赤柯山遊園方向改為單行方向(右上左下逆時針方向)事宜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並請確實依秘書小組說明辦理。

提案五

提案單位：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主旨：「193農青禾音樂埕-穀，道(遊樂場)」及「2020柚花追香半程馬拉松-瑞穗場」兩項活動備查案。

主席裁示：本案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東部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

(一)有關金針花季交通問題，建議警察局玉里分局可於花季結束後，針對易壅塞瓶頸路段重新檢視，以為明年交通管制及接駁計畫預作準備。

(二)有關機慢車兩段式左轉設置問題，如何在兼顧交通安全與交通效

率前提下取得平衡點，本中心再與警察局交通警察隊等單位研商設置標準。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八、散會：下午 15 時 40 分。